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EAST ASIA PROPERTIES & FINANCE LIMITED**

**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252)

**須予披露的交易：  
出售附屬公司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關於出售事項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提供有關買方，即旭輝地產202006有限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身份的補充資料。

據董事會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買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包括：

- (1)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CIFI**」)，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在買方中擁有60%的間接股權。CIFI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0884)；及
- (2)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WOPL**」)，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在買方中擁有40%的間接股權。WOPL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1243)。

CIFI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房地產開發及房地產投資。

WOPL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於香港的物業發展及物業投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CIFI和WOPL均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蔡乃端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的成員為(1)執行董事蔡乃端先生及蔡基鴻先生；(2)非執行董事陳文漢先生、蔡奕忠先生、蔡漢榮先生及蔡穎雯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庭先生、郭良先生、黃錫強先生及徐家華先生。